

类别：A 类

# 周至县交通运输局

签发人：王安怡

周交函（2022）08 号

## 周至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05 号 代表建议的复函

陈战迪等 13 位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预防和减少 319 县道（尚村段）道路交通事故的建议”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全面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衔接工作，巩固提升交通脱贫攻坚成果，今年我局将结合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创建活动和“平安公路建设”工作，加大农村公路事故多发路段、平交口的整治力度，增设道路安全通行标识、标牌等公路安保设施，进一步提升农村公路安全畅通水平，全力打造“平安交通”，创造更加安全、畅通、舒适的农村公路交通环境。关于交通电子监控、红绿灯设施建设，按照管理权限由交警部门负责，根据县政府关于交通安全工作的安排，县交警大队正在对全县交通电子监控进行统计调

查，我们将积极协调公安交警部门对需要设置的电子设施及时  
时进行安装。



(联系人：冯录林

联系电话：87111498)

抄送：县政府督查室